

殷行街道办事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2020 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殷行街道办事处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2020年1月1日到12月31日止。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上海杨浦”门户网站（www.shyp.gov.cn）-政务公开-殷行街道栏目中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殷行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全面落实《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0年上海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结合本街道实际，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和制度，聚焦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方面，稳步提升政务公开实效，为切实履行社区公共服务和发挥社区管理职能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主动公开方面

以需求为导向，聚焦社区居民关注热点，提升公开实效。对《条例》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规定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新产生的信息及时发布，有变化的信息及时更新，确保主动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准确性。及时公开街道办事处工作要点、办事处发文等信息；及时发布调整后的机关职能、领导分工、办公地址、联系方式等信息。按照区财政局要求及时、准确、规范地完成街道办事处及下属各事业单位财政预决算信息的发布工作。对于居民感兴趣的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改造、生活垃圾分类等民生热点，街道不断丰富解读形式，由街道主要负责人召开会议带头解读加梯政策、垃圾分类政策等，并在“今日殷行”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确保政策宣传广泛、落实到位。同时，进一步加大决策预公开力度，2020年将收到的5件区人大代表建议办理结果均在“部门公开”-“其他”专栏公开，其中主办2件，合办1件，会办2件，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严格按照新出台的《条例》贯彻落实，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完善依申请公开机制，制定工作实施细则，进一步压实责任，规范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2020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为7件，均按期办结；收到行政复议0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工作审核流程。贯彻《上海市人民政府公文公开发布实施办法》，着眼于办事处发文的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及政府信息公开审查工作机制，坚持“应公开、尽公开”原则，严格审查把关，拟不公开的务必说明理由，逐步提升街道办事处发文公开比率。

（四）平台建设方面

门户网站是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渠道。一方面，街道门户网站依托一区一网“上海杨浦”门户网站，进一步拓展政务信息公开渠道，将公开方式从传统的受理服务中心办事大厅政策公告栏、居委会信息公开栏等形式逐步向“上海杨浦”门户网站延伸，确保发布实时资讯。

新媒体是政府信息公开进一步延伸的新形式。另一方面，打造以“今日殷行”（ID: jinriyinhang）公众号为首的街道新媒体矩阵平台，及时主动推送政府信息和便民服务信息，着力展示殷行社区发展情况，扩大政务信息的受众面和影响力。主要选取居民较为关心的热点，如加装电梯、养老顾问等热点，以视频或图文等多种形式及时公布，全年共推送 156 期 511 条推送。

（五）监督保障方面

逐条对标考核标准，逐项对照落实，加强业务培训，提高业务能力。根据区政务公开科工作要求，积极参加信息公开例会与各类培训，并针对政务公开社会评议的指标体系开展自查，不断拾遗补缺。对标考核指标、对照兄弟街道、对表评估结果及个性

化问题清单，及时整改薄弱环节，在不断学习中查找问题，在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再发现问题的循环过程中，促使街道政务公开工作进入良性循环。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5	320.23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		7	0	0	0	0	0	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7	0	0	0	0	0	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信息公开是一项需要不断完善优化的系统工程，殷行街道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严格执行区政务公开科的各项要求，提升居民的满意的与获得感。虽然街道已经在信息公开工作中做了许多努力与探索，但仍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有：一是随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不断发展，街道信息化建设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为了适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长效管理的新要求，相关制度有待进一步更新和健全，以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落实。

针对以上存在的主要问题，我们制定了相关改进措施：

（一）进一步打牢制度基石，完善工作机制

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机制。根据街道党政领导班子调整的情况，及时调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领导小组，确保各项工作及时部署和落实。二是进一步落实街道办事处实行“一周日程安排”暨周四安排专门领导接待来访居民的发布制度，维护好居委会网络或纸质文本两种发布渠道，为居民群众来访提供方便。三是进一步发挥政风行风监督员作用，将政

府信息公开作为街道劳动保障、帮困救助、司法信访等窗口部门政风行风建设的重要项目来抓。通过召开社区党代会、社代会，组织民主评议活动，采集代表意见和建议，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贴近群众需求。四是进一步推进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进一步落实首问责任制、限期办结制及公开承诺制等相关制度，为社区居民获取政府信息创造良好的制度环境。

（二）进一步发挥平台联动，落实长效管理

一是充分利用街道“今日殷行”微信公众号平台。打造实事便民资讯平台，将群众关心的街道工作通过新媒体平台推送，全年推送 150 期共计 475 条图文。二是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开展党建联建活动积极推动区域内各类公共服务中心的服务资源有效整合，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硬件支持。三是结合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一口受理”的相关工作，建立健全相关制度，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深化融入到社区事务受理服务中心的规范化建设中。四是要进一步完善公文主动公开的流程，严格实行“月月上报、季度核查”的工作机制，以季度为单位，边统计、边整理、边总结，2020 年公开率为 95.24%。五是充分发挥街道门户网站平台的作用，进一步加强了门户网站的后台管理与建设，完善门户网站查阅政府信息的功能，提高了互联网上的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三）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确保渠道畅通

一是街道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拓宽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将街道实项目、居民区“两委”班子换届选举、创建文明城区实施方案等居民关注高的决策事项，办事处年度预算、三公经费预算等财政资金信息，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服务清单等行政权力信息，社会救助、就业创业等公共服务信息作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严格审批流程，对每一条拟公开信息均履行工作人员、部门领导、分管领导三级审批程序，对公文类政府信息在形成初期同步进行公开属性认定。二是进一步规范办事处发文等各类政府信息的制作、主动公开的认定工作，及时做好网上政府信息的报送。同时，注重维护公开信息纸质文本、电子文本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并落实专人分别负责网上政府信息公开的报送和公文类信息目录的备案工作。在全面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梳理、审核工作的基础上，认真筛选主动公开信息和依申请公开信息，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及与经济调节、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相关的其他文件的公开制度。三是在继续发挥好区党代表、人大代表知情知政、联系选民、宣传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基础上，按照区相关部门的部署，结合“一线工作法”处级领导干部下基层的活动，为领导干部与居民构建起交流沟通的平台，为居民解读公众和企业关注的重要政府信息，倾听居民的意见建议，解决居民和企业代表提出的难点与痛点，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传播层面，贯通宣传渠道，拓宽沟通路径。四是街道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管理绩效考核体系和部门工作

目标，作为街道党风廉政建设、日常效能建设的考核范畴，将年底考核结果作为部门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